

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114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程序表

- 一、 會議開始
- 二、 主席報告
- 三、 家長會長報告
- 四、 上次會議提案決議，執行情形報告
- 五、 提案討論
- 六、 各處室工作報告暨員生社報告：教務處、學務處、校安中心、
總務處、輔導處、圖書館、人事室、主計室、秘書室、員生社
- 七、 臨時動議
- 八、 主席結論
- 九、 散會